

#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辦理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 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

## 壹、緣起與目的

「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教育 終身學習」不僅是十二年國教推動之目標，更是長久以來所追求的教育理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十二年國教新課程實施之奠基，自 105 學年度，為有效整合資源及經費，特將活化教學計畫、分組合作學習計畫及大學協助偏鄉地區國中小發展課程及教學計畫進行整併，並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課程與教學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以協助教師自發性組成之跨校及非跨校之團隊/專業社群，以精進教學專業；另關於偏鄉地區之國民中小學，希望藉由學者專家的導入及經費之挹注，透過更適性的課程與教學規劃，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促進學校發展。

此外，107 學年度起，為協助學校教師實踐十二年國教新課程，本要點中新增「協助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計畫」之項目。該項目之申請對象以國民中學為優先之，希望透過經費挹注協助學校教師在專家學者系統協作下，形塑學校願景、課程地圖，規劃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之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發展學校課程計畫草案。

107 學年度，計有 33 所國民中學及 61 個跨校教師專業社群參與「推動學校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計畫」；366 所國中小參與「協助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計畫」；70 所偏鄉國中小及 55 個大學團隊參與「推動大學協助偏鄉地區國民中小學發展課程及教學計畫」。在專家學者及經費之挹注下，三項計畫之參與學校已展現成效。為協助辦理的學校和教師瞭解本計畫之相關事項，故辦理此計畫申辦說明會，以期更加落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推動，並促進教師專業和學校發展，達成提升學生學習之目的。

說明會辦理之目的主要有下列三項：

- 一、協助有意願參與本計畫之大學教師團隊、學校、教師社群，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業務承辦人員瞭解本作業要點之內容。
- 二、協助有意願參與本計畫之大學教師團隊、個別之學者專家，提供更切合學校需求之服務方式與內容。
- 三、協助有意願參與本計畫之學校與跨校教師專業社群撰寫申請資料，以加速申請作業。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 三、協辦單位：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臺中市鎮平國小、臺南市大潭國小

## 參、參與對象

- 一、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之業務承辦人。
- 二、與偏鄉地區學校協作之大學團隊教師代表。
- 三、有意協助國民中學落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學者專家。
- 四、有意參與本計畫學校之國民中學校長、教務（導）主任、教師團隊代表或社群負責人。
- 五、有意參與本計畫之偏鄉地區國民中小學校長或教務（導）主任。
- 六、有意參與本計畫之跨校教師專業社群負責人員。

## 肆、辦理時間與地點

場次	時間	辦理地點
北區	108年3月25日（星期一） 下午2時至4時	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 公誠樓4樓G415室 （臺北市愛國西路1號）
中區	108年3月26日（星期二） 下午2時至4時	臺中市鎮平國小 育才樓4樓視聽教室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一段425號）
南區	108年3月28日（星期四） 上午10時至12時	臺南市大潭國小 視聽教室 （臺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三段97號）
東區	108年4月3日（星期三） 下午2時至4時	慈濟大學校本部 和敬樓 第二教學研討室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說明：場次報名人數若未達5人時，將取消活動，請用電話或電子郵件洽詢。

## 伍、說明會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10 分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臺北市立大學 葉教授興華
20 分	計畫內容說明： 說明作業要點之內容與申辦 之注意事項	臺北市立大學 葉教授興華
20 分	107 學年度參與學校分享(一)	北區： 臺北市古亭國中 陳怡雲主任(子計畫 1) 中區： 彰化縣豐崙國小 陳永堂校長 林奇峰主任(子計畫 3) 南區： 臺南市通興國小 羅俊男校長 曾永毅主任(子計畫 3) 東區： 宜蘭縣南安國中 林惠珠校長(子計畫 3)
20 分	107 學年度參與學校分享(二)	北區： 桃園市宋屋國小 黃淑芬主任(子計畫 2) 中區： 臺中市吳厝國小 紀蘆珊主任(子計畫 2) 南區： 高雄市青年國中 劉士毅主任(子計畫 2) 東區： 臺東縣錦屏國小 徐淑委校長(子計畫 3)
20 分	申請系統教學	系統工程師
30 分	綜合座談 提問與經驗交流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臺北市立大學 葉教授興華

## 陸、報名方式

即日起至各場次辦理時間前 3 日截止，請至線上報名系統進行登錄，報名網址：<https://goo.gl/forms/l8XsGT8ou87W19LA2>，非上述參與對象請勿報名。

## 柒、注意事項

- 一、請惠予主講人公（差）假，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事宜。
- 二、參與大學協助偏鄉地區國中小計畫之大學團隊，交通費由本署委託計畫經費項下支應。請務必完成線上報名並保留交通費單據，以利辦理核銷。
- 三、本說明會地點提供的汽車停車位有限，恕不提供車位。
- 四、為響應紙杯減量，請參與人員自備環保杯。
- 五、本計畫 107 學年度辦理情形可見本計畫專屬之「攜手桃花源」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Handinhandwonderland/>  
臉書專頁 QR code



## 捌、聯絡人

聯絡人：王芳婷助理

電話：(02)2311-3040 分機 8423

電子信箱：shelley@go.utapei.edu.tw